

江汉区教育局（本级）2025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5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5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根据本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按照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教育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组织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

(二)在区委和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管理直属单位和学校、幼儿园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区属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的设置规划。指导和监督全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闲置教育资产处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中等及以下学校、幼儿园的设立、撤销、变更。

(四)综合管理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

(五)协调指导全区教育综合改革。

(六)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教育投入政策，落实教育投资。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级教育费附加的年度使用计划。负责区级教师奖励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七)配合有关部门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政策和规定，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直属单位和学校、幼儿园内设机构、岗位设置。负责全区教师系统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指导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

(八)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德育、体育、卫生、艺术

工作以及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

(九)按权限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区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等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学科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装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

(十一)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本区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制定全区教育督导评估标准，对全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幼儿园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

(十三)组织协调对国家语言文字法规和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

(十四)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外事工作。

(十五)管理直属事业单位。指导教育学会、协会等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80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 1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7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694.00	四、教育支出	13,385.36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其他收入	313.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385.36	本年支出合计	13,385.3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385.36	支 出 总 计	13,385.3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预算02表

2025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385.36	13,385.36	11,378.36			1,694.00					313.0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3,385.36	13,385.36	11,378.36			1,694.00					313.00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688.27	688.27	686.27								2.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12,697.09	12,697.09	10,692.09			1,694.00					311.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03表

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385.36	7,157.27	6,228.09			
205	教育支出	13,385.36	7,157.27	6,228.0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88.27	676.07	12.20			
2050101	行政运行	688.27	676.07	12.20			
20502	普通教育	12,697.09	6,481.20	6,215.89			
2050201	学前教育	490.00		49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207.09	6,481.20	5,725.89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预算04表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378.36	一、本年支出	11,378.3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7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11,378.3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378.36	支 出 总 计	11,378.36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预算05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78.36	7,157.27	6,900.68	256.59	4,221.09
205	教育支出	11,378.36	7,157.27	6,900.68	256.59	4,221.0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86.27	676.07	608.48	67.59	10.20
2050101	行政运行	686.27	676.07	608.48	67.59	10.20
20502	普通教育	10,692.09	6,481.20	6,292.20	189.00	4,210.89
2050201	学前教育	490.00				49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202.09	6,481.20	6,292.20	189.00	3,720.89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预算06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78.36	7,157.27	6,900.68	256.59	4,221.09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1,378.36	7,157.27	6,900.68	256.59	4,221.09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686.27	676.07	608.48	67.59	10.2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10,692.09	6,481.20	6,292.20	189.00	4,210.89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07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57.27	6,900.68	256.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00.68	6,300.68	
30101	基本工资	100.32	100.32	
30102	津贴补贴	5,205.69	5,205.69	
30103	奖金	243.80	243.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09	48.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4	18.8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9	28.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91	54.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00	6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59		256.59
30201	办公费	12.54		12.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9.00		189.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6		0.66
30228	工会经费	5.65		5.65
30229	福利费	11.44		11.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84		20.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6		16.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0	6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0	600.00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预算08表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6					0.66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09表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十、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预算10表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十二、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12表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12	388.70		388.70	239.70	239.7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2	388.70		388.70	239.70	239.70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福利费	[04070100]体检服务	[2050101]行政运行	[30229]福利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20	1	2.20	2.20	2.20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407100300]纸制品	[2050101]行政运行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	1	1.50	1.50	1.5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23306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50201]学前教育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	1	15.00	15.00	15.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23306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1.00	1	21.00	21.00	21.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3306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	1	1.00	1.00	1.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220031000]评价咨询费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8.00	1	48.00	48.00	48.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233990000]其他商务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0	1	30.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23306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1.00	1	21.00	21.00	21.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16070100]基础环境设施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20.00	1	120.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03040000]人才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	1	100.00	100.00	100.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23306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8.00	1	8.00	8.00	8.0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233990000]其他商务服务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2.00	1	22.00	22.00	22.00

十三、2025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2025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注：本单位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相关支出

十四、2025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5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填报人	刘祎	联系电话	027-8282472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1378.36	85.01%	2023年	2024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694	12.66%	17125.48	13329.48
		单位资金	315	2.34%	1825.8	1453
		合计	13385.36	100%	30	368.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6900.68	51.55%	10462.57	6406.9
		运转类项目支出	256.59	1.92%	321.05	269.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228.09	46.53%	8197.66	8474.86
合计		13385.36	100%	18981.28	15151.26	
部门职能概述	<p>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是主管全区教育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关于教育工作的各项法规，依法治教，依法行政。 根据本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制订本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地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 负责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和社会力量举办的非学历教育的各项工作；负责对教育工作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 负责本区教师的资格、职务、聘任制度的管理和改革，通过考核、培训和培养，提高教师素质；负责教师队伍的各项管理；开展和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继续教育计划的工作。 编制教育经费的预决算，负责对学校与其他教育单位教育经费的监督管理，并积极筹措教育经费。 组织全区教学科研工作，负责教育改革，推广教育科研成果；促进教学质量和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提高。 负责各类学校的招生，配合有关部门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合法权益。 负责公办和民办（转制）等学校的设置、撤销、变更的审批权。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 依法行政，贯彻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进一步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广泛宣传党的“二十大”相关精神，全面铺开“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继续推进教育系统民办行业党委工作，不断深化清廉学校建设，提升全系统整体工作水平。 巩固发展更加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前片区发展共同体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初办学水平。推动中小幼入园建设项目进度，加快推进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接收工作。打造艺体教育品牌，推进全区艺术工作特色发展，打造一校一品、一校一特色的成熟模式。推进智慧校园建设，进一步深化全区人工智能教育体系建设工作，全力推动“市区校三级一体化”教育中台建设。 推进“双减”工作取得实效。加大民办学校管理力度，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394.44	394.44	项目主要用于1.行政运行管理；2.业务工作经费新闻宣传文明创建法制建设，党建组织及干部管理、财务内审及队伍建设等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765.78	765.78	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342.78	342.78	规范教育教育常规管理，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490	490	整体提升区域幼儿园内涵发展质量，持续激励和支持儿童幸福成长。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054	2054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感。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300	300	努力提高教育质量，改善育人环境。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32.96	232.96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深化平安校园创建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648.13	1648.13	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结合《江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合理布局、有序规划，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读好书”的需求。</p> <p>目标2：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p> <p>目标3：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改革举措，推动全区中小学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p>	<p>目标1：结合《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江政〔2022〕1号）精神，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提高学校法治水平；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对同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保证局机关和金色雅园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活动，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p> <p>目标2：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选评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并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p> <p>目标3：通过开展中小学教学管理、小学特色活动、教育教学督导等工作，促使全区中小学教研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提升江汉区整体教学质量，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p>			
长期目标1：	结合《江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合理布局、有序规划，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读好书”的需求。				
长期绩效指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素质提升培训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计划标准
			参与爱心助学活动学生数	≥50人次	计划标准
			开展廉政学习培训、宣教活动、专家讲座	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计划标准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学生、曾由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10人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2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改革举措，推动全区中小学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的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四个指南”质量评价	32所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0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结合《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江政〔2022〕1号）精神，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提高学校法治水平；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对局本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保证局机关和金色樵园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活动，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年度绩效指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的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素质提升培训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300人次	≥300人次	计划标准
			参与爱心助学活动学生数	≥50人次	≥50人次	≥50人次	计划标准
			开展廉政学习培训、宣教活动、专家讲座	3次	3次	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并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年度绩效指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的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10人	10人	10人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200人	100-200人	100-2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通过开展中小学教学管理、小学特色活动、教育教学督导等工作，促使全区中小学教研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提升江汉区整体教学质量，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年度绩效指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四个指南”质量评价	-	-	32所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2所	=32所	=30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十五、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3010322505700000024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徐立	联系电话	027-82834734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类型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江汉区司法局印发的《全区守法普法工作要点》。 2. 江汉区档案局、江汉区档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的通知》等;《武汉市国际理解教育示范校建设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2021年江汉区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江汉区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选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的通知》(江汉组办〔2021〕1号);《江汉区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武汉市江汉区对口协作恩施州宣恩县工作方案》等各级各类结对共建工作指导意见。 3.《全省中小学教师学分管理规则》,市教育局、区委组织部《党建工作要点》《教育培训工作要点》;按照区委编办关于部门职能相关规定,组织干部科负责系统党建、干部管理与培训、档案管理工作;项目聚焦于提高基层党组织效能,提升基层党组织书记专业技能,规范党建活动,提升全系统党建工作水平;通过培训方式提高党员干部履职能力和工作积极性,为江汉教育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4. 中共江汉区委关于推进清廉江汉建设的实施意见(江发〔2021〕12号)2.中共江汉区教育局委员会关于印发《江汉区教育系统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委〔2022〕2号)3.市教育局《关于推进清廉学校建设的实施方案》(武教党委〔2021〕29号) 6.《共青团中央 教育部 关于印发<中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青联发〔2016〕17号);《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时代全国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教党〔2021〕34号)等,局团委负责制定团队工作意见及重大活动方案,组织实施并落实;负责制定团队工作管理规章制度、团组织目标管理考核;负责审核批复学校选举产生的团的基层组织;负责落实上级党组织组织意见及目标等。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主要用于1.行政运行管理;2.业务工作经费(1)新闻宣传文明创建法制建设(2)党组织及干部管理;(3)财务内审及队伍建设;(4)团干及少先队活动;(5)监督廉政工作;(6)信访维稳工作;3、公租房;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加强项目统筹及科学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467.96万元,执行数458.53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460.6万元,执行数437.48万元; 4. 2024年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94.44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会计		394.4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属安排数)		381.4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13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新闻宣传文明创建法制建设等	新闻宣传工作460万元;法治工作共计7万元;专项信息管理、保密工作7万元;绩效综合管理5万元;文明建设11万元;各储备类结对共建项目25万元;日常管理使用经费2万元。	123		
	党组织及干部管理	党建工作19万;干部管理工作经费;40.8万;人才工作经费12.5万元;民宗统战工作经费0.6万。	94.9		5
	财务内审及队伍建设	1. 审计工作21万(经审审计等) 2. 一体化定制表格0.3万 3. 集中报表汇总工作经费0.5万元 4. 财务人员培训2.2万元	24		
	公租房金	支付金鹏幼儿园租金	47.74		
	监督廉政工作	用于印制发放教育系统廉政宣教册等3万元,用于支持局属学校开展清廉学校建设6万元。	9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信访维稳工作经费6万元; 2、重点人员矛盾化解经费共计20万元。 3、律师咨询服务费用20万元	51		
	团干及少先队活动	1. 队伍建设5.6万;2. 团队系列活动13万; 3. 爱心助学5万	21.6		6
	教育局本级行政运行管理经费	办公经费(往来账户结余资金主要用于2025年水电费开支等)	10.2		3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	1批	21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结合《江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合理布局、有序规划，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读好书”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1	结合《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江政〔2022〕1号）精神，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提高学校法治水平；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对局本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保证局机关和金色摇篮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员活动，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素质提升培训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计划标准				
			参与爱心助学活动学生数	>60人次	计划标准				
			开展廉政学习培训、宣教活动、专家讲座	>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计划标准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素质提升培训次数	≥3次	≥3次	≥3次	5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300人次	≥300人次	5	计划标准
				参与爱心助学活动学生数	>60人次	>60人次	>60人次	5	计划标准
				开展廉政学习培训、宣教活动、专家讲座	≥0次	≥0次	≥0次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计划标准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3次	≥3次	≥3次	1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95%	≥95%	10	计划标准

2.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505T00000024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毅	联系电话	027-82850856/027-85865848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 鄂教规[2011]5号省综治办 省教育厅 省公安厅 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国务院(国办发【2017】35号); 省综治委、省教育厅、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校园视频监控联网工作的通知》(【2016】5号)、市公安局《关于印发《深入推进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的方案》的通知》、【2018】5号; 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二百七十二号》《湖北省学校安全条例》已由湖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3日通过, 现予公布, 自2020年8月1日起施行; 《江汉区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江汉区安委会(江安【2016】5号); 省综治办 省教育厅 省公安厅 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鄂教规[2011]5号); 武教勤【2015】3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中小校园直饮水工程实施方案、武教勤【2016】年2号市教育局市卫计委关于做好学校直饮水水质检验工作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范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号); 《湖北省教育厅、湖北省财政厅、中国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鄂教后勤[2016]1号)、武教勤[2017]2号《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 根据《武汉市勤工俭学管理处关于推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通知》(武勤处[2016]5号)为全区学校办理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确保教育系统安全保障工作有效开展。</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项目聚焦于解决教育局内保机构和内部安全管理制度更加完善, “三防”建设达到省定标准, 全面提高安防能力; 教育局及周边安全隐患得到全面整治; 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安全防范工作的组织网络、工作机制和保障机制更加健全, 人员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 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p>		
项目实施方案	<p>1. 深化平安校园创建, 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全面落实好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 用于相关安全知识宣传、综治安全专项工作等资料印制, 安全专(兼)职干部、工作人员年度培训经费, 平安校园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经费, 聘请第三方对各类安全隐患专项检查, 专职保安人员购买服务。</p> <p>2. 落实政府为民10件实事教育事项之一, 完成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学生直饮水提供及水质检验工作; 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办理校方责任险、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险、幸福园丁组合险和食品安全险; 开展学生校服检测工作;</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2023年评价结论: 优;</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进一步优化校园安全经费使用和保安人员管理。</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186万, 执行数181.57万;</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p> <p>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202.6万元, 执行数150.66万元;</p> <p>4. 2024年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p> <p>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32.96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32.9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32.9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宣传资料印制		以学生数为依据计算	6					
	心理健康等安全宣教		以学生数为依据计算	15					
	安全专(兼)职干部、工作人员年度培训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8					
	平安校园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33.96					
	各类大型安全演练活动经费: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20					
	安全网络宽带线路资费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120					
	聘请第三方对各类安全隐患专项检查经费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3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		2批		21					
采购武装安全网络宽带线路资费		1项		120					
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隐患排查		1项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年度绩效目标1		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完成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新建校设备更新;为全区公办及民办校(园)办理校方责任险,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险,幸福园丁组合险和食品安全险;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服务全区各校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资料印刷	≥36万份	计划标准				
			大型安全演练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标准				
			专职保安人员配备合格率	≥99%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学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或群体性安全责任事件次数	0次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资料印刷	≥36万份	≥36万份	≥36万份	5	计划标准
				大型安全演练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专职保安人员配备合格率	≥99%	≥99%	≥99%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学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或群体性安全责任事件次数	0次	0次	0次	1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3.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505700000024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教育局中学教育科/小学教育科	
项目负责人	朱周燕/江鸥		联系电话	027-82834883/027-82912099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额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武汉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意见》、《市教育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4】2号文)》2.为贯彻落实教育部推行课后服务“5+2”模式,以及省市相关工作要求,2025年小教科将组织的全区小学开展课后服务质量提升工作。3.为深入贯彻落实“双减”精神和教育部有关要求,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开展课后服务活动,引导学生发展特长,开阔视野,强化实践,减轻过重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贯彻落实“双减”精神和教育部有关要求,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开展课后服务活动,引导学生发展特长,开阔视野,强化实践,减轻过重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项目实施方案	1.全区30所小学开展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课后服务时间为上课日及完成国家规定课程和学校教学计划之后,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下午课后服务可采用“1+X”模式,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帮助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补习辅导,以及指导学拓展学习空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等特色课程,参加课后服务的每个学生至少参加一项特色课程,收费标准为130元/生/月,课后服务一般由本校教师承担,学校可按规范引入社会机构和人员为学生提供课后服务项目,对校内参与课后服务人员发放一定的补助。2.《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保障项目实施配套措施及管理制度。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整改情况,无。 3.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统一收费标准,规范考核发放,合理核算规划,进一步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关爱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2409万元,执行数2408.93万元。 2.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行。 3.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1549万元,执行数1549万元。 4.2024年执行情况,按年初预算执行。 5.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648.13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648.13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648.13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高中、职校、初中课后服务(含税)	依据各校课后服务时长测算	1358.13		
	小学课后服务(含税)	依据各校课后服务时长测算	29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学校教育主体地位，开展形式多样的课后服务工作，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提高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办好“顺民意、暖人心”的民生工程。切实增强学生和家长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全区中小学100%提供课后服务，确保全区小学全覆盖，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原则上为正常上课日的中午及下午放学后，小学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18:00，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应提供延时托管服务。学校采用“1+X”方式（即作业辅导+特色课程）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学校	≥51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缓解家长实际困难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课后服务学校	≥53所	≥51所	≥51所	1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缓解家长实际困难	完成	完成	完成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4.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505100000024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文惠册	联系电话	027-82772319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年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p> <p>(1) 根据省市下发的相关文件开展各级各类考核及推评工作, 根据市区职改办的通知精神, 组织职称评审工作;</p> <p>(2) 省厅和市局下发的拨薪、预发、支教通知 鄂教人(2018)1号文;</p> <p>(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武人社发(2021)10号), 组织网上报名审核、资格复审、面试、体检及考察工作;</p> <p>(4) 《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聘用临时教师及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2011年7月)。</p> <p>(5) 市教育局 市委编办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优化教师资源配置若干措施的通知》(武教师(2023)1号)(机要保密)</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人事科职能为配合有关部门制定我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决定, 协助管理全区教育系统教职工编制, 指导和检查学校岗位设置;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教师及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 按规定权限, 负责师资调配等工作; 教师支教及交流工作; 名师工程建设工作, 区级及以上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 均衡配置师资, 创建优秀教师团队, 发挥名师辐射效应, 补充优化师资队伍。</p>				
项目实施方案	<p>1. 开展各类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 有特级教师、专家、名师等考核及评选、市学科、市优秀评选等考核及推评工作和职称评审。</p> <p>2. 开展支教及交流工作。</p> <p>3. 用于教师招聘工作: 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武汉市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 区级专项招聘、高层次人才引进等教师招聘及引进安置</p> <p>4. 购买服务中小学聘用教师。</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继续保持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使用。</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571.53万元, 执行数254.8万元。</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p> <p>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425.8万元, 执行数127.05万元。</p> <p>4. 2024年执行情况: 按年初预算执行。</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765.78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765.7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765.7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开展各类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765.78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	1批		1		
教师招聘委托服务	1项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选评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并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10人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2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10人	≥10人	≥10人	10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200人	100-200人	100-200人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5.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505700000024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徐立		联系电话	027-82834734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报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额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p> <p>(1)《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武汉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3)《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小学学区建设的指导意见》; (4)《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在部分小学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的通知》; (5)《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通经典 习汉字 练运算”小学生素养提升工程的方案》; (6)《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深耕阅读”计划的工作方案》; (7)《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学劳动教育的指导意见》; (8)《江汉区教育局小学教育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 (9)《江汉区小学特色课程建设行动计划》; (10)《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普及法》; (11)《“美丽中国 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年)》(环宣教〔2018〕19号); (12)《育市区教研室教研工作计划》、《课程开发方案》; (13)教育部《课程改革实施方案》、《十四五课程申报材料、学科专项课题研究方案》; (14)鄂政发〔2016〕16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15)《武汉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 (16)《武汉一初集团中考顶尖高分学生培养方案(意见稿初稿)》; (17)《武汉市第一中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方案》; (18)《江汉区人民政府 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聘任兼职督学的决定》(江政督〔2018〕4号); (19)《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校击任督学挂牌督学工作规程〉的通知》(鄂教督室发〔2020〕2号); (20)《湖北省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鄂政督〔2018〕3号) (21)、《江汉区汉兴街后街村城中村改造规划控制用地征地移交协议书》;《武汉市规划设计合同》。</p> <p>2. 指导全区中学开展有针对性、实效性的德育工作。3、督促学校制定完成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目标、计划、总结。4. 指导检查和评估各中学教育教学管理工作。5、管理全区中学学籍,确保《义务教育法》的落实。6. 完成上级部门和领导交办的教育教学管理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规范教育教育常规管理,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通过学区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小班化试点提升学校办学品质,深化实施新高考综合改革,不断提升高中教育质量,推动普通高中优质多样化发展,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不断巩固和提升在中心城区的教育教学质量;通过注重考察学生的综合能力,培养学生的兴趣和发展的素质;建设优质初中,满足家长培养孩子的好根本需求;落实“双减”政策,落实“五育并举”要求,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突出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地位,实现学校总体发展规划。</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1)开展中学德育教育管理工作、学籍等管理工作,举办中招咨询会,印刷学生综合评价报告册、班级管理记录本、中学生毕业证、学生活动成果册等。(2)组织开展学区建设、小班化建设工作。设立幼小招生平台;开展请习练、深耕阅读、劳动教育、德育善事、小学生素养测评活动;出版区域特色课程丛书、江汉魅力教师书系开购书,印刷学生综合评价报告册、班级管理记录本、小学生毕业证、学生活动成果册等(3)进行教育教学研究和课堂教学质量测评,教师队伍建设,骨干教师培养,促进各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师队伍整体提升,每学期至少一次“通习练”成效监测,全年试卷及资料印刷;根据省、区教研工作开展,区教师素养基本功比赛,每学期至少一次“通习练”成效监测,全年试卷及资料印刷;根据省、区教研工作开展,区教师素养基本功比赛。(4)责任督学挂牌督学工作。(5)规划江汉区幼儿园布局:包含现状盘点、评估分析、分片测算、规划布局四部分。</p> <p>2. 根据省市级下发方案,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小学学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在部分小学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的通知》、《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通经典 习汉字 练运算”小学生素养提升工程的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深耕阅读”计划的工作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学劳动教育的指导意见》《江汉区教育局小学教育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江汉区小学特色课程建设行动计划》《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区教育局基础教育处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市教育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号)。</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p> <p>2. 整改情况:无。</p> <p>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加强项目统筹及科学预算。</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434.34万,执行数381.54万。</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行。</p> <p>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224.06万,执行数219.64万。</p> <p>4. 2024年执行情况:按照预算执行。</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42.78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42.7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42.7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发展规划科教育教学改革:支付编制江汉区教育“十五五”规划咨询费用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30			
	小教科教育教学改革:学区、教联体建设、小班化建设、课程服务管理平台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124.58			
	中教科教育教学改革:德育工作,教联体建设,教学常规管理工作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19			
督导教育教学改革:教育部“四个指南”质量评价,督学责任区建设,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169.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	1批	30							
四个指南评价	1项	4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改革举措,推动全区中小学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开展中小学教学管理、小学特色活动、教育教学督导等工作,促使全区中小学教研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提升江汉区整体教学质量,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四个指南”质量评价	32所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0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四个指南”质量评价	—	—	32所	5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2所	≈32所	≈30所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5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5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99%	≥99%	10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6.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505T00000025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杜琼	联系电话	027-82772259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额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武汉市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武教规【2022】1号)《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学前教育科通过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的实施, 统筹推进区域幼儿园高质量发展。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不断规范区域幼儿园办园行为, 整体提升区域幼儿园内涵发展质量, 持续滋润和支持儿童幸福成长。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开展养成教育实施、课程游戏化建设、内涵发展与质量提升等特色学前活动; 用于民办幼儿园普惠奖补; 购买服务用于幼儿园聘用教师; 新建幼儿园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进一步加强项目统筹及科学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570.88万, 执行数562.62万。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460.3万, 执行数456.92万。 4. 2024年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490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9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9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学前教育发展工作经费	学前课题经费	49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	1批		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规范各级各类幼儿园办园行为，组织教育教学研究，建设教师培养体系，开展特色品牌活动，指导幼儿园内涵发展，进一步推进我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规范各级各类幼儿园办园行为，组织教育教学研究，建设教师培养体系，开展特色品牌活动，指导幼儿园内涵发展，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企事业单位幼儿园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0%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教师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8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0%	计划标准					
			幼儿园聘用教师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年检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等级园比例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计划标准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企事业单位幼儿园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教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2	计划标准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80%	≥85%	≥85%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0%	≥80%	≥80%	7	计划标准	
				幼儿园聘用教师合格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年检合格率	≥95%	≥95%	≥95%	3	计划标准	
				等级园比例	≥90%	≥90%	≥90%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7	计划标准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企事业单位幼儿园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8	计划标准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	=100%	=100%	=100%	1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7.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505T00000025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服务资助中心		
项目负责人	车伟军		联系电话	027-85865848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口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额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7〕886号)、《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实施意见》(鄂财明电〔2016〕1号);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18〕1号)、《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武汉市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费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教助〔2017〕1号);《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21〕32号); 2. 《关于做好2017—2018学年度普通中小学教学用书和教辅材料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17〕20号文; 3. 武教勤【2015】3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中小校园直饮水工程实施方案》、武教勤【2016】年2号市教育局市卫计委关于做好学校直饮水水质检验工作的通知。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号)、《湖北省教育厅、湖北省财政厅、中国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鄂教后勤〔2016〕1号)、武教勤〔2017〕2号《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 2. 根据《武汉市勤工俭学管理处关于推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通知》(武勤处〔2016〕5号)为全区学校办理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项目实施方案	关爱经费1813万元(预算内360万, 非税1453万), ①3626人*5000元/人=1813万元(2023年8月在职4257人=常青三校513人- 机关和二报站118人=3626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进一步加强项目统筹及科学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2185.8万, 执行数2185.8万。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1466万, 执行数1466万。 4. 2024年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054.00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054.0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6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1694.00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关爱经费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360		1694.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教职工人数	=4108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率	合格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教师的后勤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教职工人数	=3531人	=3650人	=4108人	1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合规率	合格	合格	合格	1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2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次	=0次	=0次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教师的后勤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8.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3505T00000039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基建维修仪器设备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熊鹏生	联系电话	13517258620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基站站职能: 承担局属区中小学、幼儿园和二级事业单位的土地、房产、基建、校舍维修、危房改造、教工住房(含职工住房分配货币化)、教学仪器设备配置等方面的保障性服务工作;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2、完成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的推进、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作, 完成市教育局下达的目标任务, 完成教学条件装备, 加强校园校舍安全管理、校园安全应急维修工程实施。				
项目实施方案	2025年度局辖学校校舍维修、设备配置、信息化建设项目。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为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2024年新建项目, 2024年将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 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 努力提高教育质量, 改善育人环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调整后预算数10000万, 执行数10000万。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224.06万, 执行数219.64万。 4. 2024年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00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0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300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工程质保金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293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创新服务理念，优化教育教学服务工作。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实施工作流程管理，全面确保绩效任务的完成，为我区教育教学工作奠定安全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1		推进教育资源和资产的有序升级和高效利用，明确项目的质量保证目标，以及各阶段的工作绩效目标完成质保金退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维修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执行率	按合同要求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区教育教学工作奠定安全保障	提供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维修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1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执行率	按合同要求完成	按合同要求完成	按合同要求完成	1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区教育教学工作奠定安全保障	-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3,385.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765.9 万元，下降 11.6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办公行政经费及项目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3,385.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765.9 万元，下降 11.6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78.36 万元，占 85.01%；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694 万元，占 12.66%；其他收入 313 万元，占 2.34%。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3,385.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765.9 万元，下降 11.66%。其中：基本支出 7,157.27 万元，占 53.47%；项目支出 6,228.09 万元，占 46.5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378.3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1,378.36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1,378.3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78.3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1951.1 万元。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办公行政经费及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7,157.27 万元，占 62.90%，其中：人员经费 6,900.68 万元，公用经费 256.59 万元；项目支出 4,221.09 万元，占 37.10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86.27 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及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49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10,202.09 万元，主要是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57.2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6,300.6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5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6,228.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4221.0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694 万元，单位资金 31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232.96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安保费、饮水机检测、校园安全等。

2.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394.44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及宣传活动，综合业务管理工作等。

3.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765.78 万元，主要用于支教交流工作、教师引进工作经费、聘用教师经费、骨干教师培训。

4. 课后服务专项经费 1,648.13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提供延时托管服务。

5.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342.78 万元，主要用于课改及教科研、教育督导、德育工作等。

6.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490 万元，主要用于学前教育购买服务支出和用于办园质量提升工程、政府购买学位、企事业单位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等的学前教育发展专项。

7.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2,054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全区各级各类学生资助工作。

8.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3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科教建设、信息化维护、中职经费（学生就业推广、实训基地建设等）、中小学校舍维修及设备购置、重点工程建设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56.5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减少）万元，下降 4.79%。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89.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386.7 万元，增加（下降）12890%。主要包括：货物类 1.5 万元，为复印纸；服务类 388.2 万元，为人才服务、印刷服务、体检服务、评价咨询服务及物业管理服务。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我单位 2025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8281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5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3385.36 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5 年江汉区教育局（本级）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1 家基层单

位。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8.33%。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8.33%。在职实有人数减少，相应减少预算编制。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 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运行及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027-82824723